

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 函

地址：11010 台北市松仁路 3 號 9 樓
聯絡人：吳柏慧
聯絡電話：(02)87897740
傳真：(02)87897714

受文者：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02 年 3 月 12 日
發文字號：工程管字第 10200083290 號
速別：速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

主旨：檢送「愛台 12 建設 102 年度推動管制作業計畫」，請據以辦理 102 年第 1 季執行情形管制作業，並於 102 年 4 月 17 日中午前傳送相關資料至本會，俾召開檢討會議討論，請查照並轉知所屬(轄)機關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行政院 98 年 12 月 2 日院臺經字第 0980073417 號函核定通過之「愛台 12 建設」總體計畫壹四(三)管制考核規定第 4 點辦理。
- 二、旨揭作業計畫新增管控重點如下：為確實掌控「愛台 12 建設」總體計畫之執行情形，於附表 3「愛台 12 建設 284 細項實施計畫明細暨預算執行情形表」之總累計欄位項下新增「自子計畫起始累計至 97 年 12 月 31 日，可支用預算數、分配數及執行數」、「自子計畫起始累計至 102 年度第 0 季，可支用預算數、分配數及執行數」等欄位，請各主管機關確實督促所屬查填，並請各整合機關協助彙整，俾適時對外展現執行成果。
- 三、各項愛台 12 建設 102 年度第 1 季執行情形，請整合機關(交通部、國科會、行政院科技會報辦公室、經濟部、內政部、農委會、原民會)於 102 年 4 月 17 日中午前，統整完成上述說明內之附表 1、2(含附表 1-1、2-1)、3、5、6、7



與簡報資料，並請確實依本會整理之「愛台 12 建設 102 年度提報執行情形資料注意事項」檢視所提報資料之完整性與正確性後，傳送前述資料至本會與相關列管機關，俾利安排預定於 102 年 4 月 22 日下午召開之第 1 季檢討會議討論。

四、旨揭推動管制作業計畫(含相關附件)之電子檔，可至本會網站「首頁」/「便民服務專區」/「下載專區」/「工程管理相關下載」項下下載。

正本：行政院經濟建設委員會、行政院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、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、行政院科技會報辦公室、交通部、經濟部、內政部、教育部體育署、財政部、文化部、行政院農業委員會、行政院原住民族委員會、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、行政院環境保護署、行政院衛生署

副本：行政院交通環境資源處、本會工程管理處（第一科、第二科、第三科、第五科）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